

# 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 2023 年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

2015 年 12 月，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以下简称“中艾协”）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教育部、共青团中央指导下，成立高校防艾公益性专项基金（以下简称“高校防艾基金”），以小额资金资助的方式，支持全国范围内各高等院校、高职院校的学生社团在校内面向学生群体开展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和促进高危行为改变及 HIV 检测的工作。截至目前，高校防艾基金项目已支持全国六百多所高校九百多个学生社团开展自我教育和干预，数以百万的青年学生从中受益，强化了高校对艾滋病防治工作的重视，有效带动高校防艾工作经费的投入，推动高校防艾工作机制的建立。项目还为学生提供了社会实践的机会和平台，成为高校学生参与社会实践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3 年，中艾协将围绕教育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学校预防艾滋病教育工作的通知》要求，在总结既往项目实施经验的基础上，在爱心企业的支持下，继续开展“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现将《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 2023 年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公布如下：

## 一、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十部委《遏制艾滋病传播实施方案

(2019-2022年)》、教育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学校预防艾滋病教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遵循《全国学校预防艾滋病教育专家组专家共识》，切实加强高校艾滋病与性病防治健康教育，巩固高校防艾项目成效，优化高校防艾项目工作思路，增强学生艾滋病知识水平和防范意识，提高自觉规避危险行为的能力，营造学校预防艾滋病教育的良好氛围，推动高校防艾工作体系和机制的建立，助力学生预防艾滋病教育工作目标和任务的实现。

## 二、原则

(一) 广泛参与：支持全国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校内有能力、有意愿的学生社团参与艾滋病防治工作；

(二) 公平公正：通过公开申请、平等竞争、专家评审的方式确定支持项目；

(三) 结果导向：提高预防艾滋病宣教的覆盖面、针对性和有效性，增强学生预防艾滋病的意识、知识和防范技能；

(四) 全面监管：学生社团应在学校相关指导部门支持与监督下，在医疗卫生专业机构指导下，申请并开展项目活动。

## 三、支持对象、申请范围、执行时间及预算要求

### (一) 支持对象

本次申请将面向全国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范围包括：

1. 高等院校：包括综合性大学、专科院校，高等职业技

术学院等；

2. 中等职业学校：包括普通中专院校、技工学校及职业高中等。

在学校管理部门的支持与监督下，以学生社团为主体申请项目。

## （二）项目申请的类型、内容及要求

为提高宣传教育活动的覆盖面、针对性和有效性，同时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和能动性，支持项目类型分为两类，分别为防艾知识宣教类和防艾技能提升类，申请要求具体如下：

### 1. 防艾知识宣教类

每个项目资助资金上限为4000元，计划支持300个项目，要求：

（1）在疫情防控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优先通过线下活动形式开展防艾项目，还可通过线上活动形式覆盖更多学生人群。项目累计覆盖至少1000人。

（2）活动传递的信息和内容须侧重：预防艾滋病和普及性健康知识、安全套使用、艾滋病检测与咨询、暴露前后药物预防、毒品危害（尤其是新型毒品）等知识。

（3）活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讲座、主题班会、团日活动、科普沙龙、案例分享等，或征集制作各类宣传材料、编辑喜剧小品、制作科普类小游戏，鼓励运用新兴媒体开展宣传等。

（4）项目需产出一份原创艾滋病防治宣传材料，主题

和形式不限，材料内容需经过专业机构人员审核把关。

(5) 社团需根据活动内容，合理安排接受宣教和培训的人员填答《高校防艾基金项目活动前后效果评估问卷（知识宣教类）》（问卷模板由中艾协统一提供）。

## **2. 防艾技能提升类**

每个项目资助资金上限为8000元，计划支持100个项目，要求：

(1) 在疫情防控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优先通过线下活动形式开展防艾项目，还可通过线上活动形式覆盖更多学生人群。项目累计覆盖至少1000人。

(2) 选拔和培养至少10名同伴教育宣讲员，同伴教育宣讲员经过培养后要熟练掌握艾滋病防治相关知识和技能；具备较好的组织协调、沟通交流能力，思路清晰；能够参与开展至少1次同伴教育宣讲、参与式宣教活动。

(3) 在校园内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同伴教育宣讲/参与式宣教活动。活动应注重防艾技能的提高，内容须侧重：掌握感染艾滋病风险的判定，安全套的使用步骤、方法及注意事项，自检试剂的使用方法、步骤与获取途径，暴露前后药物预防等服务信息获取方式和咨询方法；了解大学生交友/恋爱问题及处理方法、危险生活场景识别等。

(4) 鼓励项目活动设计上充分挖掘不同目标受众所需，活动形式和方法上具有独特性和新颖性。

(5) 社团须根据活动内容，合理安排接受宣教和培训

的人员填答《高校防艾基金项目活动前后效果评估问卷（技能提升类）》（问卷模板由中艾协统一提供）。

### **3. 开展活动相关要求**

（1）为确保学生社团宣传和传递信息的准确性、科学性，要求学生社团以中国疾控中心艾滋病预防控制中心的《青年学生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核心信息（2021）版》、《青年学生预防艾滋病导引》、《高校校园预防艾滋病导引》以及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和中国健康教育中心联合编写的《大学生艾滋病和性健康知识手册》和配套课件等内容为参照，相关资料及课件可通过“艾智库”和“无艾芳华”微信小程序自行下载。

（2）社团及项目成员均需通过“艾智库”和“无艾芳华”微信小程序完成《大学生艾滋病防控知识科普系列视频》12集课程的学习，并通过相应线上考试。

#### **（三）项目周期**

2023年高校防艾基金项目周期为2023年3月至2024年2月，社团项目的实际执行时间为2023年5月至12月（含提交完工报告的时间）。

#### **（四）预算要求**

项目预算制定须与财务托管部门（机构）沟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相关财务标准据实列支，预算说明详见附件1。

### **四、申请组织的范围和条件**

项目申请涉及学生社团、学校部门及技术支持部门，要

求如下：

### （一）学生社团

1. 由在校学生自发组成，在校党委、校团委或学工部等校内部门的领导下、或得到学校相关部门认可的学生社团，如学生会、学生社联、学生团组织、红丝带志愿者组织、大学生公益组织等。

2. 有稳定的工作队伍，人数足够完成项目计划全部内容，尽量保证项目执行周期内，社团主要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申请和执行期间不更换；如因社团换届需更换项目负责人，需要经学校指导部门同意并加盖公章，以书面形式告知中艾协高校防艾基金办，并做好项目工作交接，保证项目能够顺利实施。

3. 具有参与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的热情和积极性，有既往组织开展相关活动的经验，有较好的执行能力与沟通协调能力，社团中参与防艾基金项目的主要成员须包括至少两个年级的学生，保证项目工作顺利交接和传递。

4. 与学校相关部门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其指导、协助、监督及管理下申报和实施项目，能够定期和学校部门指导老师沟通项目执行情况，每个申报的项目只对应一个学校指导部门。

### （二）学校指导部门

1. 学校指导部门应是高等院校或中等职业学校的学生工作部门、共青团组织、红十字组织、校医院或专业学院等。

2. 负责审核学生社团的申请书、进展和完工报告、通讯及各类活动产出等。

3. 负责督促、指导学生社团按照工作协议及申请书计划内容开展活动。为学生社团开展活动提供支持和能力建设；有专人负责指导学生社团申请和执行项目。若学生社团因故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指导学生社团做好交接工作，保证项目能够顺利实施。

4. 协调学校财务托管部门（机构），为学生社团项目进行财务管理工作，并与财务托管部门（机构）协作监督学生社团经费使用，及时收集、汇总并向中艾协提交经费使用情况。

5. 为学生社团协调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专业机构为项目提供指导和支持。

6. 与中艾协高校防艾基金办保持联系，积极参与中艾协主办的与高校防艾基金项目有关的活动。

7. 除特殊情况外，指导部门在项目执行期间不更换。

### **（三）财务托管部门（机构）**

1. 学生社团的学校指导部门所在校的财务管理部门作为项目的财务托管部门（机构）。

2. 财务严格按照项目申请书的项目及款项进行支出。财务托管费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的 8%。

### **（四）技术支持部门（机构）**

1. 技术支持部门（机构）指的是项目学校校医院/校医

务室，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预防医学会等。

2. 负责为学生社团开展项目工作提供专业指导和技术支持，包括宣传内容审核把关、宣传活动形式和方式指导、协调相关资源的支持等。

## 五、项目申报

网上申报时间暂定于3月1日至3月15日。

学生社团在学校指导部门指导下按项目申请指南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社团的实际情况，在规定时间内申请项目，每个社团只能申请1个项目。

申请须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1. 学生社团和学校指导部门登录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网站 ([www.aids.org.cn](http://www.aids.org.cn))，点击网页左下方“主要工作”板块中的“高校防艾基金”，登录“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管理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管理系统）分别注册账号（如之前已注册过，无需再次注册）。

2. 注册完成后，由学校指导部门向学生社团发出项目绑定邀请。

3. 学生社团接受绑定后，即可通过项目管理系统填写项目申请书（模板见附件2），并在系统里提交学校指导部门审核。

4. 学校指导部门补充完善财务托管部门、指导部门成员名单等信息，并认真审核学生社团提交的申请书及相关资

料，确保学生社团申请的项目符合申请要求，与本校艾滋病防治工作密切结合，具有可操作性；如不符合要求可退回至学生社团处进行修改，修改完成后，由学校指导部门审核通过并提交高校防艾基金办。

项目申请者可通过 QQ 群（417501586）或邮箱 casapcxszx@163.com 进行相关咨询。申请加入 QQ 群后，请将群名片改为“学校+学生社团+姓名”，通过邮箱咨询时，请在标题注明“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申请咨询”。

## **六、申报评审**

### **（一）申报初审**

组织对申请资料进行初审，审核申请是否符合 2023 年项目申请指南所列相关条件、范围和要求等，通过初审的申请书将提交立项评审。

### **（二）立项评审**

组建 2023 年项目专家评审组，对申请书进行评审，内容包括：申请项目的主要内容、活动设计、预期目标和产出、可行性、创新性、预算编制等。

评审后，形成 2023 年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立项建议名单提交高校防艾基金管理委员会审核。原则上，每所学校最终获得立项支持的项目不超过两个。

## **七、结果公示和协议签署**

评审结果将在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网站（[www.aids.org.cn](http://www.aids.org.cn)）上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公示结束，公示结果无异议并经高校防艾基金管理委员会审批同意后，高校防艾基金办将在项目管理系统内向获得资助的学生社团发送资助通知书，获得资助的学生社团须按要求向高校防艾基金办报送书面资料，包括纸质版项目申请书及项目资助协议等，相关要求将在资助通知书中进行说明。

## 八、项目执行的支持、督导与验收

（一）为充分发挥省级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预防医学会的作用，促进项目实施的管理和指导，将选取并委托四川、山东、辽宁、河南、广东、江苏、陕西、浙江共8个试点省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预防医学会参与本省高校基金项目管理工作，具体包括统筹协调本省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申报，申请书资格审查，对申请项目的必要性、针对性和可行性进行初审；负责管理本省获批的项目，定期开展督导，指导和督促项目按时按计划执行；为项目提供宣传、培训、咨询、检测和调查等技术支持；负责完工验收的初审等。其余省份项目由中艾协直管，按照以往高校基金项目管理的模式进行管理。

（二）为更好地提高指导老师和学生社团成员的工作能力和项目管理能力，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高校防艾基金项目将针对指导老师和学生社团开展能力提升培训。同时，在项目申请和执行过程中，全周期提供线上辅导，定期开展线上答疑、交流与沟通，促进各学生社团之间的互动与合作，顺

利推进项目实施。

（三）项目执行期间，高校防艾基金办将联合省级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预防医学会等相关机构开展现场督导活动等。项目执行周期结束后，高校防艾基金办将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 九、其它

项目执行周期结束后，高校防艾基金办将对按计划执行完毕，通过验收的项目颁发项目完工证书。对完成较好、有创新性和示范性的项目，为项目颁发示范项目证书，并给予一定的奖金进行激励。证书上可添加学生社团和指导部门项目主要参与成员名单。对于高校防艾基金项目表现突出、成绩优异的社团成员、同伴教育宣讲员和指导老师，中艾协将给予参加国家级学术交流或宣传活动的机会。

附件：1. 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 2023 年高校防艾基金项目预算编制及经费使用说明

2. 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 2023 年高校防艾基金项目申请书模板

## 附件 1

# 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高校防艾基金 2023 年项目预算编制及经费使用说明

### 一、预算编制及经费使用原则

(一) **合法性**：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项目经费使用管理要求；

(二) **专款专用**：以项目申请书确定的工作目标为依据，全部用于申请书中所规定的活动；

(三) **经济合理**：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和开支标准编制，如活动设计或预算制定不合理可能会导致评审过程中调减预算。

### 二、预算编制及经费使用要求

项目活动各类预算需以活动为依据，根据实际工作据实列支。费用标准遵循基金财务管理规定；如基金财务管理无明确要求，可遵循本机构或当地或国家有关规定；如遵循其他规定，需注明依据来源。支出类别分列如下：

(一) **活动费**：项目中发生的场地租用、搭建布置、设备租用、餐饮或食品、交通等费用。以参加活动人员数量为基数，整场活动的活动费标准不超过 100 元/人天。

(二) **人员劳务费**：活动中支付给项目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的劳务费用，其中项目工作人员费用标准不超过 100 元/人天、800 元/人月，志愿者费用标准不超过 50 元/人天，400 元/人月；人员劳务费用合计不超过项目总预算 40%。在活动中领取劳务费的人员不得重复领取专

家咨询费。

**(三) 专家咨询费:** 活动中支付给专家的咨询劳务费, 其中专家咨询费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不超过 800 元/人天, 其他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不超过 500 元/人天, 连续超过两天的, 第三天及以后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不超过 400 元/人天, 其他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不超过 300 元/人天; 活动如果是半天, 专家咨询费应按半天制定预算。

**(四) 宣传材料费:** 活动中需要的宣传材料、活动小用品、奖品、安全套、润滑油等费用。宣传材料费不超过总预算的 30%。

**(五) 办公材料费:** 项目执行过程中购买办公用品、邮电、通讯、打印复印等费用, 不超过总预算的 5%。

**(六) 财务托管费:** 为项目提供资金代管、财务管理发生的费用及开具税票应缴纳的税费, 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的 8%, 且要严格按以上支出类别列支预算。